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學院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三次院教評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04 月 26 日（二）中午 12：10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dzm-rjku-gqp>

會議簽到連結：<https://reurl.cc/QL7eob>

投票連結：<https://ws1.nkust.edu.tw/Vote/Voter/VoterIndex>

主持人：施天從院長

出席者：沈志隆副院長、戴鴻傑主任、黃文祥委員、李俊宏委員、楊素華主任、
李財福委員、江柏叡委員、張雲龍主任、黃淵科委員、陳華明所長、
陳忠男委員、陳朝烈主任、吳毓恩委員、萬欽德主任、曾建誠委員、
吳大鈞委員、楊奇達主任、葉旻彥委員

壹、上次會議決議情形 p9~10

貳、提案討論

一、電子系(建工校區):

(一)審議 110 學年度編制內專任教師年資晉薪案。

說明：

- 1.依本校人事室 111 年 3 月 29 日高科大人字第 1113100579 號函辦理。
- 2.案經 111 年 4 月 16 日電子系教評會議通過。
- 3.編制內專任教師年資晉薪清冊，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二)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現職專任教師續聘案。

說明：

- 1.依本校人事室 111 年 3 月 31 日高科大人字第 1113100626 號函辦理。
- 2.案經 111 年 4 月 16 日電子系教評會議通過。
- 3.現職專任教師續聘名冊，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三)審議陳聰毅老師申請產業深耕服務案。

說明：

- 1.案經 111 年 4 月 16 日電子系教評會議通過。
- 2.依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要點辦理。
- 3.陳師進行產業實地服務或研究申請表及計畫書等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 4.申請期間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決議:照案通過。

(四)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電子系新聘專案教師謝東利博士案。

說明：

- 1.本案業經 111 年 4 月 16 日電子系教評會審議通過，如經審議通過，擬自 111 年 08 月 01 日起聘。
- 2.謝東利博士符合電機與資訊學院新聘教師審查要點第三點之點數要求及第四點相同來源限制規定；5 年內發表或已被接受之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 11 點。前開點數及相同來源限制規定之情形，業經系初審通過。
- 3.案內擬新聘專案教師學、經歷等資料如下：

序號	擬聘單位	姓名	最高學歷	現職/職稱	擬授課程	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經驗 (含任職起迄時間)	教師證號或外審成績	聘任職級	正/備取 其他備註
1	電子系(建工)	謝東利	國立中山大學光電工程系/博士	文藻外語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專案助理教授	1.電子學 2.電路學	利得儀器公司/電機維修組/88年11月至89年5月 鼎基先進材料公司/電控維修組/91年10月至92年10月 台灣日電產三協公司/薄膜組/89年11月至91年9月	助理 字第 146277 號	專案 助理 教授	正取
是否符合學院自訂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決議:案經出席委員投票，獲同意票 19 票，通過。

二、電子系(第一校區):

(一)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電子系(第一校區)專案教師范淑媛老師續聘案。

說明：

- 1.案經 111 年 3 月 30 日電子系(第一校區)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 2.查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4 款規定略以，擬

續聘專案教師之單位，須檢附教學、研究、輔導或行政服務等績效資料，提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續聘。

3.檢附績效資料如附件。

4.本次電子系(第一校區)擬續聘專案教師共計 1 人，如經審議通過，續聘聘期及晉薪結果如下表：

序號	續聘單位	聘任職級	姓名	最高學歷	續聘聘期	原敘薪點	晉薪後薪點
1	電子系(第一校區)	專案副教授	范淑媛	中正大學電機系/博士	111.08.01-112.07.31	390	410

決議:照案通過。

(二)審議電子系(第一校區)110 學年度專任教師年資晉薪案。

說明：

1.案業經 111 年 4 月 13 日電子系(第一校區)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檢附清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三)審議電子系(第一校區)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

說明：

1.案業經 111 年 4 月 13 日電子系(第一校區)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檢附續聘名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三、電機系提案:

(一)審議 110 學年度編制內專任教師年資晉薪案。

說明:

1.案經 111 年 4 月 15 日電機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檢附清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二)審議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

說明:

1.案經 111 年 4 月 15 日電機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檢附續聘名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三)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電機系專案教師陳太平老師續聘案。

說明：

- 1.案經 111 年 3 月 31 日電機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 2.查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4 款規定略以，擬續聘專案教師之單位，須檢附教學、研究、輔導或行政服務等績效資料，提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續聘。
- 3.檢附績效資料如附件。
- 4.本次電機系擬續聘專案教師共計 1 人，如經審議通過，續聘聘期及晉薪結果如下表：

序號	續聘單位	聘任職級	姓名	最高學歷	續聘聘期	原敘薪點	晉薪後薪點
1	電機系	專案教授	陳太平	中山大學機電系/博士	111.08.01-112.01.31	-	-

決議:照案通過。(萬欽德主任迴避)

(四)擬由院教評會議推派具送審人送審職級資格之委員一人，組成院外審委員推薦小組案。

說明：

- 1.111 學年度電機系新聘外籍專案教師 Mahmoud Elsisi 博士，案經 111 年 4 月 21 日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 2.案內擬新聘專案教師學、經歷等資料如下：

序號	擬聘單位	姓名	最高學歷	現職/職稱	擬授課程	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經驗 (含任職起迄時間)	教師證號或審成績	聘任職級	正/備取其他備註
1	電機系	Mahmoud Elsisi	Benha University - Faculty of Engineering, Shoubra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ssistant Professor /專案助理教授	1. 電力系統經濟調度 2. 再生能源發電專案研究	1.Electromechanical DesignGroup engineer/2017/1-2018/1 2.CONTACT Software GmbH/2020- Now 3.科技部計畫 計畫名稱:基於強固模型預測控制和人工智慧的可靠工業物聯網架構，用於防範自動導引車受到網絡攻擊和數據丟失。 計畫編號:MOST 110-2222-E-011-013	無	副教授	正取

序號	擬聘單位	姓名	最高學歷	現職/職稱	擬授課程	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經驗 (含任職起迄時間)	教師證號或外審成績	聘任級	正/備取其他備註
						執行日期 2021/07/01~2022/06/30			
是否符合學院自訂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Mahmoud Elsisi 博士符合電機與資訊學院新聘教師審查要點第三點之點數要求及第四點相同來源限制規定；5年內發表或已被接受之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 68 點，科技部計畫 1 點，共計 69 點。前開點數及相同來源限制規定之情形，業經系初審通過，佐證資料請參考雲端附件。

4. 依本校專任教師聘任辦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二款「複審：各學院接獲各系擬聘教師資料，應先檢視擬聘人選是否已具擬聘教師等級資格證書，未具教師資格證書者，應先辦理學位論文、專門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外審事宜，再行召開院教評會審議辦理複審」。

5. Mahmoud Elsisi 博士擬以專案副教授職級聘任，依本校進用外籍專案教師聘任要點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三)新聘與升等審查：1、未具部頒教師證書者，比照本校專任教師聘任要點辦理資格審查」及專任教師聘任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三、副教授：(一)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從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研究工作、專門職業或職務四年以上，並有專門著作者。(二)曾任助理教授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諸如以上 Mahmoud Elsisi 博士將以專門著作辦理資格外審；若未獲通過，則改以學位送審方式辦理資格外審，以專案助理教授職級聘任，以上若作業不及則延至 112 年 2 月 1 日起聘。

6. 本案若通過，擬請院教評會推派具送審人送審職級資格之委員一人，與電機與資訊學院施天從院長、系教評會蘇俊連委員，共三人組成院外審委員推薦小組辦理外審事宜。

決議：院教評會推派電機系戴鴻傑主任與電機與資訊學院施天從院長、系教評會蘇俊連委員，共三人組成院外審委員推薦小組辦理外審事宜。

四、電通系報告案：電通系洪金車教授申請 111 學年度教授休假案。

說明：

1. 案經 111 年 3 月 17 日電通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檢附相關資料如附件。

3.依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要點第八點「教授申請下一學期(年)之休假研究，應於每年四月底(上學期)或十月底(下學期)前提出研究計畫，經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循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定後，送院級、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備查」。

五、半導體系提案:

(一)審議 110 學年度編制內專任教師年資晉薪案。

說明:

1.案經 111 年 4 月 7 日半導體工程系教評會議通過。

2.檢附清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二)審議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現職專任教師續聘案。

說明:

1.案經 111 年 4 月 7 日半導體工程系教評會議通過。

2.檢附續聘名冊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三)半導體工程系所屬教師於第一期程(104 年 11 月 20 日至 110 年 11 月 19 日)屆期未完成產業研究或研習之改善措施案。

說明:

1.案經 111 年 3 月 24 日半導體工程系教評會議通過。

2.依據產學營運處產學計畫組 111 年 3 月 21 日通知辦理。

3.依據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要點第十一點規定，針對屆期未完成產業研究或研習教師，自次學年度起學校得採取法定措施直至改善完成止。

4.經本校 110 年度第四次教師產業研習推動委員會會議決議，第一期程(104 年 11 月 20 日至 110 年 11 月 19 日)屆期未完成產業研究或研習之教師，自次學年度(111 年 8 月 1 日)起「校內不得支領超授鐘點費(含碩專班及推廣教育課程)」，直至改善完成止；如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前勉力完成者，即可取消上述改善措施。

5.經產學處通知張永昇老師、楊誌欽老師未完成產業研究或研習，相關措施需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備查程序。

6.楊師目前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擔任計畫主持人(計畫期間：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日，將予以取消改善措施。

7.張老師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評鑑之「研究」、「服務與輔導」類項目未通過，且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類」複評未通過，須於 112 學年度前完成辦理「再評鑑」。依本校教師評鑑第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教師評鑑整體表現未達標準者，自次學期起不得申請升等、年資加薪、進修、出國講學、休假研究、借調、兼職或兼課、校內超支鐘點。

8.張師目前複評未通過，依學校規定不得超支鐘點，日後待張師通過評鑑後，再依規定執行本案未完成產業研究或研習所限制「校內不得支領超授鐘點費費(含碩專班及推廣教育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

(四)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半導體系新聘專案教師陳玉鴻博士案。

說明：

1. 案經 111 年 3 月 24 日、4 月 7 日半導體工程系教評會議通過，如經審議通過，擬自 111 年 08 月 01 日起聘。
2. 陳玉鴻博士符合電機與資訊學院新聘教師審查要點第三點之點數要求及第四點相同來源限制規定；5 年內發表或已被接受之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 16 點。前開點數及相同來源限制規定之情形，業經系初審通過。
3. 案內擬新聘專案教師學、經歷等資料如下：

序號	擬聘單位	姓名	最高學歷	現職/職稱	擬授課程	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經驗 (含任職起迄時間)	教師證號或外審成績	聘任職級	正/備取 其他備註
1	半導體系	陳玉鴻	中興大學電機系/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研究員	1.奈米材料 2.微電子工程科技 3.產業實務見習與鏈結 4.半導體量測實驗 5.太陽能光電技術 6.發光二極體元件及其應用	工業技術研究院/兼任研究員/98年3月至98年8月 財團法人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太陽光電科技人才培訓班/兼任講師/102年8月至102年11月	助理 字第 038494 號	專案 助理 教授	正取
是否符合學院自訂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決議:案經出席委員投票，獲同意票 19 票，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10)

1. 電子系(建工校區):111學年度第1學期電子系新聘專案教師謝東利博士案

票選日期：2022-04-26(週二) 12:10~13:00

票選結果

投票狀態	人數	候選人	票數
已投票	19	同意	19
總人數	19		

2. 半導體系:111學年度第1學期半導體系新聘專案教師陳玉鴻博士案

票選日期：2022-04-26(週二) 12:10~13:00

票選結果

投票狀態	人數	候選人	票數
已投票	19	同意	19
總人數	19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機與資訊學院110學年度第2學期 第3次院教評會議第3次 簽到表

主席：施院長天從

紀錄：廖幸園

時間：2022/04/26 12:00

出席名單：共 19 人 · 實到 19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電資學院	院長	施天從	施天從
光電工程研究所	所長	陳華明	陳華明
半導體工程系	系主任	楊奇達	楊奇達
半導體工程系	教授	葉受彥	葉受彥
電資學院	副院長	沈志隆	沈志隆
資工系	系主任	張雲龍	張雲龍
資工系	教授	黃淵科	黃淵科
電機系	代理系主任	戴鴻傑	戴鴻傑
電機系	教授	李俊宏	李俊宏
電機系	教授	黃文祥	黃文祥
電子系[建工]	系主任	楊素華	楊素華
電子系[建工]	教授	江柏徽	江柏徽
電子系[建工]	教授	陳忠男	陳忠男
電子系[建工]	教授	李財福	李財福
電子系[第一]	系主任	陳朝烈	陳朝烈
電子系[第一]	教授	吳毓恩	吳毓恩
電通系	系主任	萬欽德	萬欽德
電通系	教授	吳大鈞	吳大鈞
電通系	教授	曾建誠	曾建誠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學院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二次院教評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二）中午 12：10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fai-yvcq-wnh>

會議簽到連結：<https://reurl.cc/QjM64Z>

投票連結：<https://ws1.nkust.edu.tw/Vote/Voter/VoterIndex>

主持人：施天從院長

出席者：沈志隆副院長、戴鴻傑主任、黃文祥委員、李俊宏委員、
楊素華主任、李財福委員、江柏叡委員、張雲龍主任、
黃淵科委員、陳華明所長、陳忠男委員、陳朝烈主任、
吳毓恩委員、萬欽德主任、曾建誠委員、吳大鈞委員、
楊奇達主任、葉旻彥委員

壹、上次會議決議情形 P3~4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一、電機與資訊學院提案：本院智慧系統技優專班專案教師林俊宏副教授續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人事室 3 月 3 日通知辦理。

2. 林俊宏老師於 2022 年 7 月 31 日聘期到期，依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第五點第四項規定，擬續聘專案教師之單位，須檢附教學、研究、輔導或行政服務等績效資料，提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續聘。

3. 林俊宏老師績效資料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辦理情形：已提送 4 月 20 日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紀錄尚在簽准中。

二、資工系提案：資工系擬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聘任專任教師校內轉任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業經資工系 111 年 3 月 11 日系教評會議通過。

2. 資工系校內專任教師轉任員額核准簽呈。

3.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旗津校區海事資訊科技系李建邦副教授擬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轉任至資訊工程系。

決議：照案通過。

辦理情形：已報准核定轉任，資工系已公文正式知會教師原任教單位。

三、電子系(建工校區)提案：電子系推薦楊正宏講座教授延長服務案，提請討論並投票。

說明：

1. 案經電子系 111 年 03 月 28 日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2. 依本校校長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處理要點第 3 點辦理，本案業於本(111)

- 年 3 月 2 日簽奉核准，簽呈及教師延長服務推薦表，請參閱附件。
3. 擔任電子系專任教師期間，對教學、輔導等教育工作，無私地奉獻所有心力，培育無數的科技中堅人才，尤其是高階的碩、博士級科研人才，貢獻卓著。此外，在醫工方面的研究專長，帶領並開展了電子系的教研領域，由電子、資通領域延伸至人工智慧、醫療資訊、巨量資料分析、影像辨識等醫學工程領域，擴增並提升本系的招生與教研量能。其勤勉的研發態度，是系上教職員生學習的典範，其研發成果，更是成就系上的榮耀。
 4. 近五年共發表 70 篇 SCI 國際期刊論文，對於提升本校國際學術水準及能見度貢獻良多，近五年期刊論文目錄、科技部計畫明細及 109 年度 RPI 成果，請參閱附件。
 5. 在 Scopus 發布的全球科學家論文影響力，榮登全球前 2% 頂尖科學家榜單—「終身科學影響力排行榜(1960-2020)」暨「2020 年度全球前 2% 頂尖科學家」，請參閱附件。
 6. 電子系基於教學研究需要，經徵詢楊師有繼續服務之意願，且符合延長服務處理要點第 4 點第 1 項第 1 款基本條件，並具同點第 2 款第 2 目特殊條件，依前揭要點同點第 2 項第 1 款條文：「依本點第一項第二款第一目至第五目規定條件辦理第一次延長服務者，系(所)得依教學需要，至多申請延長服務至屆滿七十歲之當學期終了止」。爰推薦辦理延長服務自 111 年 8 月 5 日至 117 年 1 月 31 日止。
 7. 本案依本校校長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處理要點第 6 點第 4 項「各級教評會審議延長服務案件，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並經出席委員投票過半數同意，始為通過。」。

決議：經出席委員投票，獲同意票 18 票、不同意票 1 票，通過。

辦理情形：已提送 4 月 20 日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紀錄尚在簽准中。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3:00)